证券代码:688085　　证券简称:三友医疗　　公告编号:2020-016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苏州英途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概述: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友医疗”)拟使用自有资金1,147.50万元购买关联方飞依诺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依诺”)持有的苏州英途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途康”)2.4838%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英途康4.3470%的股权。

●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胡旭波先生回避表决,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了进一步实现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1,147.50万元购买飞依诺持有的英途康2.4838%的股权。

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交易对方飞依诺为公司董事胡旭波先生担任董事的企业,系公司的关联方。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飞依诺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人民币3,000万元,亦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的1%;公司与不同关联人之间发生的购买、出售资产的交易未达到人民币3,000万元,亦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的1%。

本次交易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胡旭波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董事胡旭波先生担任本次交易对方飞依诺的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飞依诺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除此之外,飞依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二)关联方情况说明

公司名称:飞依诺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奚水

注册资本:7,967.8514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年4月15日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新发路27号A栋5楼、C栋4楼

经营范围:生产:三类6823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的研发、咨询;影像处理软件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咨询、维护服务;6870软件销售;健康仪器设备研发;非医疗性健康信息咨询;健康信息管理;自动化设备、通讯设备,电子元器件的销售;自动化药房系列产品及相关软件产品、相关电子产品、相关节能类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租赁,本公司自产品及所售产品的技术服务及售后服务,从事相关咨询及服务;并从事上述相关产品的进出口业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的财务状况: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25,696.05万元、净资产17,756.52万元;2019年营业收入27,694.46万元、净利润582.50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审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该交易类型属于对外投资,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苏州英途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翠

注册资本:874.739805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7月1日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99号苏州纳米城西北区12栋203室(NW-12#203)

经营范围: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销售,并提供技术咨询、维修服务;计算机软件及零部件的研发、销售及维修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并从事上述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股权转让前,英途康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苏州原点医疗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18880003	36.6651%
OM52 LIMITED	140185527	16.1128%
飞依诺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05329908	12.0459%
苏州乐心康医疗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94.6928	10.8237%
石河子市泰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1952	8.7109%
苏州工业园区新建元三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1.57642	4.7532%
YuanBio Venture Capital LP.	27.76027	3.1889%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16.2984	1.8732%
杭州泰誉二期股权投资基金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984	1.8732%
思达力投资(广州)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9.18537	1.0318%
合计	874.739805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后,英途康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苏州原点医疗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18880003	36.6651%
OM52 LIMITED	194126048	22.1073%
苏州乐心康医疗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94.6928	10.8237%
石河子市泰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1952	8.7109%
苏州工业园区新建元三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1.57642	4.7532%
YuanBio Venture Capital LP.	36.40978	4.1623%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38.025152	4.3470%
杭州泰誉二期股权投资基金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984	1.8732%
思达力投资(广州)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9.18537	1.0318%
杭州泰誉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25152	2.4838%
合计	874.739805	100.00%

英途康最近一年又一期的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397.37万元,负债总额627.41万元,资产净额769.96万元,营业收入0.97万元,净利润-1,571.74万元。(以上数据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审计)

截至2020年11月30日,资产总额2,988.47万元,负债总额-229.72万元,资产净额3,218.20万元,营业收入22.94万元,净利润-1,855.4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本次交易前,英途康在册股东飞依诺为公司关联方,公司与英途康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在本次飞依诺向公司转让英途康2.4838%股权的交易中,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本次交易标的为英途康2.4838%的股权,其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程序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英途康为公司的参股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外科手术器械研发及生产的创新型高科技企业,主要产品为外科手术工具吻合器产品。英途康研发的E-Stapling智能电动系列吻合器产品,具备完全的自主知识产权,采用国际先进的工业制造设计,符合国际通用质量、法规要求,已于2020年9月取得国内首张三类电动管型吻合器产品的注册证,编号:国械注准20203010730,技术水平和安全性在国内市场处于领先地位。同时,Easy Stapling电动吻合器系列产品也已获得欧盟CE注册认证,为国际市场的推广奠定了基础。目前,英途康已获得国内发明专利19项,实用新型专利47项,外观设计专利6项。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本次公司对外投资事项遵循市场原则,经交易各方充分协商,飞依诺共计持有英途康12.0456%的股权,拟将6.0845%的股权以2,811.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OM52 LIMITED,拟将2.4838%的股权以1,147.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杭州泰誉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新增股东),拟将2.4838%的股权以1,147.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三友医疗,拟将0.9935%的股权以459.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YuanBio Venture Capital L.P.。英途康整体估值约4.62亿,三友医疗的受让单价与其他股东的受让单价相一致。本次股权转让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定价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后与飞依诺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1、协议主体

转让方(甲方):飞依诺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受让方(乙方):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股权转让

甲方将其所持有的标的股权(英途康2.4838%的股权)以人民币壹仟壹佰肆拾柒万伍千元整(RMB 11,475,000.00)的对价(“转让价款”)转让给乙方,对应附属于股权的全部权益随股权的转让而转让。

3、交割

本协议签署并生效之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标的公司章程的规定,甲方应及时配合并促使标的公司董事会正式通过同意批准本次股权转让的决议,该等决议应包括如下内容:

(1) 批准本次股权转让;

(2) 根据本次股权转让情况修改并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3) 现有股东放弃对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权利(包括优先购买权、优先认购权、共同出售权等)。

在满足本协议上述前提下,在本协议签署并生效之后第十个工作日或双方另行书面同意的其他日期之前,甲方应及时配合并促使标的公司向相关监管机构及登记管理机关办理备案和变更登记等手续。

在满足下述前提条件(以孰晚为准):

(1)本协议第3.1条;以及

(2)本协议第3.2条,

前提条件满足之日起的十五个工作日内,乙方应以银行转账方式向甲方指定的账户足额支付本协议项下的转让价款(“交割日”)。

自交割日起,标的股权(对应飞依诺增资轮次)的权利、义务由乙方承继,包括但不限于标的公司的累计未分配利润(如有)及过往年度形成的滚存利润。

4、承诺与保证

双方保证,其具备所有必要的权力和权限,且拥有充分的法律能力以签署和交付本协议,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并完成本协议拟议的交易。

甲方保证,其依据本协议所转让的股权是真实、合法、有效的。甲方按照标的公司章程所应认缴的出资已经足额缴纳,不存在拖欠股本金、偷逃股本金及其他出资不实的情况。

甲方保证,其对标的股权拥有完整有效的处分权,标的股权没有设置任何权利负担或已得到豁免,且不受任何第三人的追索。

5、税费

双方同意,为实现本次股权转让而发生的有关费用、税费由双方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各自承担。甲方应就相关股权转让根据法律法规规定自行申报纳税。若因甲方未能遵守本条约定导致乙方遭受任何税务风险、损失或费用的(包括但不限于为甲方代扣代缴税费的义务及其引申的其他费用),由甲方向乙方全额赔偿。

6、违约

若一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而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因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

7、生效与修订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任何一方对本协议的任何修改、修订或对某条款的放弃均应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经本协议双方签字或盖章方才生效。

(二)关联交易的履约安排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签署本次交易相关的《股权转让协议》等文件,并处理本次交易相关的手续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支付股权转让款、办理股权过户手事项等。本次股权转让协议中已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明确,并对无法交割的情形做出了违约赔偿安排。

六、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英途康为公司的参股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外科手术器械研发及生产的创新型高科技企业,主要产品为外科手术工具电动吻合器,英途康经过多年生产经营和研发投入,其研发的Easy Stapling电动吻合器系列产品已获得国家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和欧盟CE注册认证。本次公司收购英途康部分股权,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对公司战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本次交易拟使用自有资金,金额较小,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风险提示

(一)本次对外投资尚需获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

(二)英途康尚未盈利,在运营过程中存在因宏观经济、行业环境等不确定性,存在发展不及预期,导致公司本次投资出现亏损的风险;

(三)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持有英途康4.3470%的股权,英途康仍由原管理团队负责运营,公司对其经营管理不具有控制权。

八、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出席会议董事9人,在关联董事胡旭波先生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其余8位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次关联交易的金额未达到《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的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方交易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为了进一步实现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1,147.50万元购买关联方飞依诺持有的英途康2.4838%的股权。公司董事胡旭波先生担任本次对外投资交易对方飞依诺的董事,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的情况;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原则,经交易各方充分协商,价格合理,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我们认为,上述对外投资系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健康发展。本次交易定价合理,我们认可该投资行为。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董事会在召集、召开及决议的程序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九、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认为:

1、三友医疗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在召集、召开及决议的程序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三友医疗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十、上网公告附件

(一)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三)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85　　证券简称:三友医疗　　公告编号:2020-017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友医疗”或“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12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12月25日通过书面、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雯琪女士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方交易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6)。

特此公告。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宏大爆破　　公告编号:2020-119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联系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工作需要,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迁入新办公场所,投资者联系地址也相应发生变更,具体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222号之三(C3栋)天盈广场东塔37层	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222号之三(C3栋)天盈广场东塔56层

除以上联系地址外,其余投资者联系方式不变,具体如下:

电话:020-38092888

传真:020-38092800

电子邮箱:hdbp@hdbp.com

邮政编码:510623

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宏大爆破　　公告编号:2020-120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地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迁入新办公场所,现将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变更为: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222号C3天盈广场东塔56层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原定于2021年1月5日下午15:00在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222号之三(C3栋)天盈广场东塔37层公司会议室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刊登于指定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0-112)。现因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迁入新办公场所,公司需将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及登记地点变更如下:

由原“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222号C3天盈广场东塔37层”变更为“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222号C3天盈广场东塔56层”。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地址仅是办公楼层的变动,除会议地点和登记地点变更外,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0-112)无其他更改。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1月5日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月5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5日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年12月30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12月30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222号之三(C3栋)天盈广场东塔56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特别强调事项:

上述议案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及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1和议案2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其中议案2以议案1是否审议通过为前提条件,即只有当议案1获得审议通过后,议案2的表决结果方为有效。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1年1月4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5:00;

2、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222号C3天盈广场东塔56层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3、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股东可以将上述资料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2021年1月4日前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

4、联系方式

联 系 人:郑少娟、王紫沁

联系电话:020-38031687

传　　真:020-38031951

电子邮箱:hdbp@hdbp.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222号C3天盈广场东塔56层

邮　　编:510623

5、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83”,投票简称为“宏大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月5日上午9:15至2021年1月5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在下述授权范围内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注:请在“表决意见”下面的“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或不选无效。

委托人盖章/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委托单位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0-93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到期赎回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限额并重新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公告》(　　公告编号:2020-32)。2020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同意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存贷款及委托理财等业务,详见公司2020年5月2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0-46)。

一、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0年6月2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钻石”)在金融服务协议授权额度内,与财务公司签订了《委托投资协议》(编号:2020BCDZ2046),中南钻石为委托方,财务公司为受托方。中南钻石使用闲置自有资金5000万元购买“国投泰康信托.招福宝B款理财1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产品,期限自2020年6月29日至2020年12月29日,预期年化收益率不低于2.2%,最终收益以该产品到期结算数为准。详见公司2020年7月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20-52)。

上述理财产品于2020年12月29日到期后由中南钻石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为3.245%,共获得收益人民币82.46万元。

二、公告日前12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12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状态	收益(万元)	公告索引(购买)	公告索引(赎回)
1	中南钻石	财务公司	国投泰康信托.招福宝B款理财9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000	2020年6月29日至2020年12月29日	不低于2.2%	到期赎回	38.625	www.cninfo.com.cn (2020-52)	www.cninfo.com.cn (2020-93)
2		财务公司	华能贵诚9号理财集合信托计划	5,000	2020年9月22日至2021年6月22日	不低于3.2%	未到期		www.cninfo.com.cn (2020-73)	
3		财务公司	国投泰康信托招福宝C款理财2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000	2020年9月22日至2021年9月22日	不低于3.2%	未到期		www.cninfo.com.cn (2020-86)	

三、备查文件

中南钻石理财赎回凭证。

特此公告。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0-94

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和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全资子公司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向东”)和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红宇专汽”)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分别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和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7月2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59)和《关于全资子公司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60)。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独立财务顾问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1.2020年8月4日,北方向东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南阳分行”)购买了金额为人民币8,000万元的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1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20-65)。

上述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20年9月30日到期后由北方向东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为2.95%,共获得收益人民币36.71万元。

2.2020年8月3日,红宇专汽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郑州分行”)购买了金额为3,000万元的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20-64)。

上述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20年11月3日到期后由红宇专汽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为2.9%,共获得收益人民币21.93万元。

3.2020年9月30日,北方向东在光大银行南阳分行购买了金额为人民币8,000万元的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0月1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20-74)。

上述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20年12月30日到期后由北方向东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为2.9%,共获得收益人民币58.00万元。

4.2020年11月6日,红宇专汽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以下简称“中行南阳分行”)购买了金额为3,000万元的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1月1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20-80)。

上述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20年12月30日到期后由红宇专汽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为3.3%,共获得收益人民币13.83万元。

二、公告日前12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12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协议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状态	收益(万元)	公告索引(购买)	公告索引(赎回)
1	北方向东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424	3,000	2019年7月26日至2020年4月26日	3.75%	到期赎回	84.38	www.cninfo.com.cn (2019-49)	www.cninfo.com.cn (2020-34)
2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425	8,000	2019年7月26日至2020年7月6日	3.75%	到期赎回	282.57	www.cninfo.com.cn (2020-63)	www.cninfo.com.cn (2020-63)
3	中南钻石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挑发第七十七期产品4	3,000	2019年8月6日至2020年2月6日	3.7%	到期赎回	56.50	www.cninfo.com.cn (2019-67)	www.cninfo.com.cn (2020-02)
4	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	中行南召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Z2019006)认购委托书(机构客户)	1,500	2019年10月29日至2020年2月3日	1.3%至5.22%	到期赎回	20.81	www.cninfo.com.cn (2019-83)	www.cninfo.com.cn (2020-01)
5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Z2019006)认购委托书(机构客户)	1,500	2019年10月29日至2020年2月3日	1.3%至5.22%	到期赎回	5.18	www.cninfo.com.cn (2019-83)	www.cninfo.com.cn (2020-01)
6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30232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4,000	2019年11月8日至2020年6月11日	3.65%至3.95%	到期赎回	71.97	www.cninfo.com.cn (2019-85)	www.cninfo.com.cn (2020-44)
7	红宇专汽	招商银行郑州分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看涨三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	3,000	2020年8月3日至2020年11月3日	1.35%或2.9%或3.1%	到期赎回	21.93	www.cninfo.com.cn (2020-64)	www.cninfo.com.cn (2020-79)
8	北方向东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2020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八期产品3	8,000	2020年8月4日至2020年9月30日	1.0%或2.95%或3.05%	到期赎回	36.71	www.cninfo.com.cn (2020-65)	www.cninfo.com.cn (2020-74)
9			2020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九期产品385	8,000	2020年9月30日至2020年12月30日	1.0%或2.9%或3.0%	到期赎回	58.00	www.cninfo.com.cn (2020-74)	www.cninfo.com.cn (2020-94)
10	红宇专汽	中行南阳分行	(河南)对公结构性存款2020061921H	3,000	2020年11月6日至2020年12月30日	1.5%或3.3%	到期赎回	13.83	www.cninfo.com.cn (2020-80)	www.cninfo.com.cn (2020-94)

三、备查文件

1、北方向东在光大银行南阳分行办理的